

# 山東藝術學院

## 2019—2020 学年第二学期学分学费缴费通知

各相关二级学院：

2019—2020 学年第二学期学分已经教务处公示和学生网签确认后提供财务处。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现收取该学期学分制学生学分学费。请各学院领导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做好通知工作及相关情况说明。

### 一、缴费范围及标准

2018 级、2019 级学分制学生，即我校 2018 级、2019 级全日制本科在校生，不包含中外合作等办学类型的学生。

学分学费按学期收取，以教务处认定的实修收费学分为依据进行核算，不分专业，每学分学费 150 元。

### 二、缴费流程及时间安排

1、7 月 27 日，教务处将经公示和学生网签确认的 2019—2020 学年第二学期收费学分情况纸质版报财务处（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，同时提供收费学分统计表电子版。

2、7 月 27 日，财务处核算第二学期学分学费。

3、7 月 27-30 日，学生登录“正方教务系统”查询本学期收费学分总数；同时，学生登录山艺官网首页“信息门户”平台进入门户查询自己学分学费缴纳情况（登录名为学号，密码默认是身份证后六位），也可登录手机微信“智慧山艺”通过“学生服

务”查询学分学费情况（请绑定智慧山艺公众号，绑定方法<http://xxzx.sdca.edu.cn/yytg/zhsyqyh.htm>）。

学生如对收费学分有异议，请与教务处联系（联系人程老师，电话 86423621），经教务处核实后，如有更改，需由教务处向财务处提供书面材料（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；如对学分学费核算金额有异议，请与财务处联系（联系人史老师，电话 86423699）。

4、8月3日前，学生将本学期应缴学分学费存入银行卡中。

5、8月3日和8月6日中午11点，财务处将分两次通过银行批量划扣应缴纳学分学费。

### 三、特殊情况说明

因其他特殊原因未能按要求将上述款项及时存入账户的同学，由本人提供书面缓交学费申请，说明情况，经核实后，由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报财务处。



2020年7月27日